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受影响企业失业保险费返还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12 号），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通用”）符合 2019 年受影响企业失业保险费返还的条件且已按政府申请程序进行申请，华阳通用于近日收到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下发的保险费返还款 4,471,971.98 元。

本次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但不具有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预计将增加 2020 年税前利润 4,471,971.98 元（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文件；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二日